

苏黎世中国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臻选 2015 版附加网络安全事件确认承保条款

双方同意并理解，

I. 本保险单**第二条 扩展保险责任**增加如下内容：

网络安全事件

保险人将代**被保险个人**支付因**网络安全事件**直接导致的**赔偿请求**所造成的**财务损失**。

在本保险单此扩展条款下**保险人**的累计赔偿责任限额为【填写分项赔偿责任限额金额】（以下称“**分项赔偿责任限额**”）。该**分项赔偿责任限额**是保险单**赔偿责任限额**的一部分而非其补充。

II. 本保险单**第三条 定义**增加如下内容：

1. 网络安全事件

网络安全事件是指：

- （a）**隐私事件**；和/或
- （b）**安全事件**。

2. 隐私事件

隐私事件是指任何实际或被指称的以下行为：

2.1 未经授权访问、披露、丢失或窃取下列信息：

- （a）由任何**被保险人**看管、保管或控制的**个人信息**；或
- （b）由任何**被保险人**看管、保管或控制的，被明确确定为机密信息且受到保密协议或类似合同保护的公司信息；

2.2 **被保险人**违反任何**隐私条例**；或

2.3 未经授权或不当收集**个人信息**。

3. 隐私条例

隐私条例是指与控制和使用可识别个人身份的金融、医疗或其他敏感信息有关的任何法律、规章或细则（包括其任何修正案），或与身份盗用或隐私有关的任何其他法律、规章或细则，例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》。

4. 安全事件

安全事件是指对**被保险公司的**计算机系统进行任何未经授权的访问、植入恶意程序或恶意软件或拒绝服务攻击，从而导致：

- 4.1 **被保险公司的**计算机系统在性能方面出现实际且可衡量的中断、暂停、故障、降级或延迟；或

4.2 由任何**被保险人**看管、保管或控制的、不为公众所知的公司信息遭受盗用、篡改、修改、毁坏。

5. 个人信息

个人信息是指可以唯一而可靠地识别个人身份的任何信息，包括个人的姓名、电话号码、国家保险号码、社会保障号码、医疗或保健数据或其他受保护的健康信息、驾驶执照号码或护照号码、银行账号、信用卡号、借记卡号、访问个人金融账户的代码或密码，或适用于个人的任何**隐私条例**中规定的任何其他非公开个人信息。

个人信息不包括以任何理由向公众合法提供的信息，包括来自外国、国家或地方政府记录的信息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本保险合同中所有其他的条款、条件和限制维持不变。